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51305
聯 絡 人：蔡佳勳05-2254321#367
電子郵件：paradisekiss3386@ems.
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315005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3ED01408_1_111116107011.pdf)

主旨：轉知法官學院訂於113年1月29日至31日(共三日)辦理

「113年中學教師法律研習會(初階)-線上學習」，請各校
校長及教師踴躍參加，並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院113年1月10日官院教孝字第11300000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擴大研習成效，本班次以google meet視訊會議系統辦理線上學習，研習名額200人。若有異動將以電子郵件通知研習人員，並於學院網站公告。
- 三、研習所需之電腦、網路、攝影機、麥克風等相關設備，請研習人員自行準備。
- 四、報名時間訂於113年1月11日12時30分起至113年1月17日下午5時止，請欲報名參加者，逕至法官學院網站首頁點選



「研習資訊」/「線上報名」辦理，正取200人，備取10人，額滿後關閉報名系統，報名網址：<http://http://tpireg.judicial.gov.tw/jasignup/signupsite/>。

- 五、錄取名單將在113年1月19日前於學院網站公布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，不另寄送調訓公文。為利課前聯繫（google meet會議室代碼及講義連結等），請務必於報名時填寫正確電子郵件及連絡電話。
- 六、凡參加研習會之校長、教師，學院將依上課時數核予學習時數認證，並上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- 七、檢附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